

深圳大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大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大普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4,362.1636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6]07号)。

本次发行采用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4,362.1636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10.0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总股本为43,621.6360万股。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872.4327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0.00%。其中,保荐人相关子公司初始跟投数量为本次发行数量的5.00%,即218.1081万股(发行人为未盈利企业且为存在表决权差异安排企业,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预计认购金额不超过12,000万元,且认购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10.00%,即不超过436.2163万股;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认购金额不超过27,000万元。最终战略配售比例和金额将在确定发行价格后确定,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根据回拨机制确定的原则回拨至网下发行。

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791.8309万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697.9000万股,约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下及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最终网下、网上发行数量及战略配售情况将在2026年4月8日(T+2日)刊登的《深圳大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予以明确。

为了便于社会公众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1、网上路演时间:2026年4月2日(T-1日,周四)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址:全景路演(网址:https://rs.p5w.net/);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拟参与本次申购的投资者,请阅读2026年3月26日(T-6日)登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经济参考网,网址www.jjckb.cn;金融时报,网址www.financialnews.com.cn;中国日报网,网址www.chinadaily.com.cn)上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深圳大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3813

证券简称:*ST原尚

公告编号:2026-018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3月27日至2026年3月3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及证券中介机构、实际控制人及相关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因公司2026年度经营计划的不利影响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2亿元,公司股票已于2026年4月30日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出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7条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截至2026年度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关于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涉及退市风险警示有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因2026年度原尚股份存在新增客户数量较多、新增业务金额和占比比较大等情况,相应的审计工作量较大,截至本专项说明出具之日,我们仅执行了部分审计工作,在我们已执行的审计工作中尚未发现原尚股份财务报告与审计中的财务报表数据存在重大不一致的情形。由于原尚股份202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尚未完成,我们将进一步实施审计程序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原尚股份2026年度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由此可能导致原尚股份2026年度财务报表无法在2026年度业绩预告存在差异。”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为26.33元/股,公司目前的净资产为4.58亿元,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最新净利润为1.39亿元,公司目前的净资产率高于所属行业板块的净资产率,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未来可能存在股价快速下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2026年3月27日至2026年3月3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公司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791.27万元、-5,336.89万元、-4,063.77万元。公司于2026年1月31日披露了《2026年度业绩预告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经财务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26年度净利润总额-6,400.00万元到-7,400.0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6,200.00万元到-7,400.00万元。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的2026年度年度报告为准。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征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相关方同意,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在规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或热点概念;公司前期披露

的股票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3月27日至2026年3月3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为26.33元/股,公司目前的净资产为4.58亿元,中国证监会(https://www.cmidex.com.cn)发布的交通運輸、仓储和邮政业最新净利润为1.39亿元,公司目前的净资产率高于所属行业板块的净资产率,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未来可能存在股价快速下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二)公司股价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因公司2026年度经营计划的不利影响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公司股票已于2026年4月30日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出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7条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

公司2026年度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关于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涉及退市风险警示有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因2026年度原尚股份存在新增客户数量较多、新增业务金额和占比比较大等情况,相应的审计工作量较大,截至本专项说明出具之日,我们仅执行了部分审计工作,在我们已执行的审计工作中尚未发现原尚股份财务报告与审计中的财务报表数据存在重大不一致的情形。由于原尚股份202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尚未完成,我们将进一步实施审计程序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原尚股份2026年度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由此可能导致原尚股份2026年度财务报表无法在2026年度业绩预告存在差异。”
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披露了《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于2026年2月14日披露了《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于2026年3月10日披露了《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于2026年3月24日披露了《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五、中介机构意见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3268

证券简称:*ST松发

公告编号:2026-049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3月3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大连长兴岛经济区兴港路315号办公大楼11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东人数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董事长陈建华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人员的资格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秘书的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7人,董事陈旭元、王月因工作原因,未列席。
2.公司董事会秘书徐慧敏列席会议,副总经理苏天峰、王雷,财务总监冯奕勇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820,981,034	90,906	0

2.议案名称: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820,981,034	90,906	0

3.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820,981,034	90,906	0

4.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820,981,034	90,906	0

5.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820,981,034	90,906	0

6.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820,981,034	90,906	0

7.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6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820,981,034	90,906	0

8.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820,981,034	90,906	0

9.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820,981,034	90,906	0

10.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向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820,971,734	90,917	47,000

11.议案名称: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816,918,696	90,983	53,300

(二)现金分红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820,981,034	90,906	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3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5,942,523	90,914	24,000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4	关于2026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46,887,323	90,762	89,200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5	关于2026年度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45,928,923	90,819	29,500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7	关于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46,917,923	90,679	41,200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8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6,933,523	90,919	28,200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9	关于2026年度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46,881,523	90,763	103,200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	关于2026年度向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	46,915,223	90,821	47,000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1	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40,962,154	89,806	53,30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审议的议案均获得通过。
2.议案7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3.在审议议案进行审议时,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中,苏州中坤投资有限公司、苏州恒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恒能投资(大连)有限公司、陈建华、恒力集团有限公司,与审议事项存在关联关系,已履行了回避义务,相应回避股份数为774,966,511股。

4.本次会议还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作出的《202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志远、孙涛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议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日

证券代码:000966

证券简称:长源电力

编号:2026-011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所屬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深入贯彻绿色转型发展理念,落实“碳达峰碳中和”战略,优化公司电源结构,经履行公司内部投资决策程序,公司在河北省沧州市盐山县新建投产2×1000MW风电场项目(以下简称“松源新能源”)并以松源新能源为主体投资建设国能长源松源八宝镇100MW风电场项目,项目规划建设装机容量10万千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投资建设国能长源松源八宝镇100MW风电场项目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近日,松源新能源收到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松源新能源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087MA31BR6A6B
名称:国能长源松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壹亿柒仟壹佰伍拾捌万圆人民币(17,158万元)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6年3月26日
法定代表人:徐胜军
住所:湖北省沧州市松源八宝镇路口社区区鑫源1608室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东及持股比例: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85%;湖北产投控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5%。
三、备查文件
国能长源松源新能源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3168

证券简称:莎普爱思

公告编号:临2026-011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以下简称“上交所”)下发的《关于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关联方购买资产相关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6】0514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收到问询函后5个工作日内针对问询函问题进行书面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关联方购买资产相关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对问询函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回复,鉴于问询函部分问题的回复尚需补充和完善,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了延期回复,具

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0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中介机构对回复内容尚需进一步核查和完善,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再次延期回复问询函,延期时间不超过5个交易日。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回复工作,组织各方尽快完成问询函的回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各位投资者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日

股票代码:600312

股票简称:平高电气

公告编号:2026-003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中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日前,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ecp.sgcc.com.cn)发布了“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6年输变电项目第一次变电设备(含电缆)公开招标采购中标公告”,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6年输变电项目第一次变电设备(含电缆)公开招标采购中标公告“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6年输变电项目第一次变电设备(含电缆)公开招标采购中标公告”,“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6年输变电项目第一次变电设备(含电缆)公开招标采购中标公告”,“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6年输变电项目第一次变电设备(含电缆)公开招标采购中标公告”,“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营公司及相关分包单位,中标金额合计约为12.23亿元,占2024年营业收入的9.86%。

一、中标情况
项目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6年输变电项目第一次变电设备(含电缆)公开招标采购”,公司及子公司河南平高智能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高电气”)、上海平高开关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平高”)、天津平高智能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平高”)、河南平高高压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用电气”)、平高集团威高压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高威高”)以及合营公司平高东芝东芝变频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高东芝变频器”)为本项目中标人之一,中标产品为组合电器、断路器、隔离开关、避雷器、互感器,中标金额合计0.83亿元。

项目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6年输变电项目第一次变电设备直接采购(一来源)”,公司及子公司平高电气、平高威高、上海平高为本项目中标人之一,中标产品为组合电器、开关柜,中标金额合计0.11亿元。

0.11亿元。

项目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6年输变电项目第一次设备公开招标采购”,公司及合营公司平高东芝(廊坊)为本项目中标人之一,中标产品为组合电器、隔离开关和接地开关、避雷器,中标金额合计1.31亿元。

项目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6年青豫直流输电工程新增第一次变电设备公开招标采购”,公司及子公司平高电气、上海平高为本项目中标人之一,中标产品为组合电器、断路器、开关柜,中标金额合计2.78亿元。

二、项目对其影响
相关项目签约后,其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未来经营发展产生积极的影响,项目的中标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三、风险提示
目前公司尚未与国家能源集团相关机构签署正式商务合同,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上述中标金额与实际合同金额可能存在差异,对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具体内容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日

A 股代码:601390

A 股简称:中国中铁

公告编号:临2026-021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已回购股份160,018,14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167%,成交最高价为160,018,146.00元,成交最低价为160,018,146.00元,未支付回购资金0元。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银行专项贷款,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H 股代码:00390 H 股简称:中国中铁

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8亿元,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回购价格为人民币5.50元/股,回购股份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期限为2026年3月20日至2026年6月30日,具体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A股股份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2025-040)。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已回购股份160,018,14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167%,成交最高价为160,018,146.00元,成交最低价为160,018,146.00元,未支付回购资金0元。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将公司截至上月末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1.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已回购股份160,018,14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167%,成交最高价为160,018,146.00元,成交最低价为160,018,146.00元,未支付回购资金0元。

2.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已回购股份160,018,14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167%,成交最高价为160,018,146.00元,成交最低价为160,018,146.00元,未支付回购资金0元。

3.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已回购股份160,018,14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167%,成交最高价为160,018,146.00元,成交最低价为160,018,146.00元,未支付回购资金0元。

4.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已回购股份160,018,14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167%,成交最高价为160,018,146.00元,成交最低价为160,018,146.00元,未支付回购资金0元。

5.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已回购股份160,018,14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167%,成交最高价为160,018,146.00元,成交最低价为160,018,146.00元,未支付回购资金0元。

6.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已回购股份160,018,14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167%,成交最高价为160,018,146.00元,成交最低价为160,018,146.00元,未支付回购资金0元。

7.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已回购股份160,018,14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167%,成交最高价为160,018,146.00元,成交最低价为160,018,146.00元,未支付回购资金0元。

8.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已回购股份160,018,14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167%,成交最高价为160,018,146.00元,